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度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其主要职责：

一是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草地）、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国家、省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政策措施。

二是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和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负责市本级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指导县（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制定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交易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市本级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交易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提供社会查询服务。指导监督县（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三是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和合理开发利用工作。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执行考核标准。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征收相关资产收益。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执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四是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和修订市本级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指导和审查县（市）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拟订规划编制计划，提出年度规划编制任务建议并组织实施。开展资源环境承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

五是负责组织实施批准的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措施并监督实施。贯彻执行国土空间规划和建设项目规划管理的法律法规，研究制定国土空间规划和建设项目规划管理的

规定、细则、实施办法。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市本级各类建设项目规划审批工作，指导并监督县（市）各类建设项目规划审批工作。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储备工作。承担报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批准的土地转用、征收征用工作。

六是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矿业遗迹保护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等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七是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并执行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八是负责管理地质勘查相关工作。监督管理全市的地质调查、矿产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市重大地质调查、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测、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疏干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等地质遗迹的监督管理。

九是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落实上级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

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是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权限内矿产资源储量、压覆矿产资源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一是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市本级基础测绘与测绘行业管理和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全市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和地图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和管理。规范和管理权限内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

十二是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和人才队伍建设。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计划。监督实施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实施市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对外交流合作。组织实施自然资源 and 规划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政策措施，统筹推进全市自然资源 and 规划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十三是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安全生产方面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四是根据市委、市政府授权，对落实关于自然资源和

国土空间规划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指导县（市）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十五是按照中央、省要求，继续深入推进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工作。

十六是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干部管理体制，按照“分级管理，下管一级”的原则进行管理，实行双重领导，以上一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党组管理为主，所在地方党委协助管理。

十七是统一领导和管理市林业局。

十八是完成省自然资源厅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7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二级预算单位
2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昌江分局	二级预算单位
3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珠山分局	二级预算单位
4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昌南新区分局	二级预算单位
5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二级预算单位
6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	二级预算单位
7	景德镇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二级预算单位

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135 人，其他人员 73 人。
离退休人员 82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1 人，
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81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158.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23.2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874.4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51.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5.5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451.2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3,934.2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4.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1.0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86.9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787.6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56.24	本年支出合计	58	6,982.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33.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06.78
	30			61	
总计	31	7,389.74	总计	62	7,389.7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6,456.24	5,581.75	0.00	0.00	0.00	0.00	874.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62	351.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9.09	30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2	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84.73	184.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124.24	124.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2.53	42.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	死亡抚恤	42.53	42.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53	11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53	11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62.18	62.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16.45	16.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61	34.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9	2.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23.25	1,42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1,423.25	1,42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	1,408.25	1,408.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788.62	3,348.68	0.00	0.00	0.00	0.00	439.9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658.76	3,348.68	0.00	0.00	0.00	0.00	310.09
220010	行政运行	1,927.69	1,888.47	0.00	0.00	0.00	0.00	39.22
220010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5	事业运行	903.63	90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825.44	554.58	0.00	0.00	0.00	0.00	270.86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129.86	0.00	0.00	0.00	0.00	0.00	129.86
220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129.86	0.00	0.00	0.00	0.00	0.00	129.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66	154.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66	154.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	住房公积金	154.66	154.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0	行政运行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6.98	186.98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86.98	186.98					
224060	地质灾害防治	186.98	186.98					
229	其他支出	434.54	0.00	0.00	0.00	0.00	0.00	434.54
22999	其他支出	434.54	0.00	0.00	0.00	0.00	0.00	434.54
229999	其他支出	434.54	0.00	0.00	0.00	0.00	0.00	434.5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6,982.96	3,803.21	3,179.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62	351.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9.09	309.0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2	0.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4.73	184.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4.24	124.24				
20808			抚恤	42.53	42.53				
2080801			死亡抚恤	42.53	42.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53	115.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53	115.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18	62.1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45	16.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61	34.6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9	2.2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51.22	42.98	1,408.2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7.88	27.88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7.88	27.8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1,423.34	15.10	1,408.25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5.10	15.1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1,408.25		1,408.2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934.24	3,060.96	873.2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819.80	3,060.96	758.84			
2200101			行政运行	1,930.59	1,925.59	5.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00		2.00			
2200150			事业运行	903.63	903.63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983.58	231.74	751.84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4.44		114.44			
2209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4.44		114.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66	154.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66	154.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66	154.66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5	1.05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05	1.05				
2220101			行政运行	1.05	1.0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6.98		186.98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86.98		186.98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86.98		186.98			
229			其他支出	787.66	76.43	711.23			
22999			其他支出	787.66	76.43	711.23			
2299999			其他支出	787.66	76.43	711.2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58.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423.2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1.62	351.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5.53	115.5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423.25		1,423.2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3,348.68	3,348.6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4.66	154.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1.05	1.0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86.98	186.9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81.75	本年支出合计	59	5,581.75	4,158.51	1,423.2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581.75	总计	64	5,581.75	4,158.51	1,423.2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4,158.51	3,424.72	733.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62	351.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9.09	309.0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2	0.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73	184.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4.24	124.24	
20808		抚恤	42.53	42.53	
2080801		死亡抚恤	42.53	42.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53	115.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53	115.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18	62.1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45	16.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61	34.6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9	2.2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348.68	2,801.87	546.8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348.68	2,801.87	546.81
2200101		行政运行	1,888.47	1,883.47	5.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00		2.00
2200150		事业运行	903.63	903.63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54.58	14.77	539.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66	154.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66	154.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66	154.66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5	1.05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05	1.05	
2220101		行政运行	1.05	1.0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6.98		186.98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86.98		186.98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86.98		186.9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92.15	302	商品和服务	432.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68.84	30201	办公费	47.8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1.14	30202	印刷费	6.5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99.66	30203	咨询费	19.5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72.34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07.61	30205	水费	1.50	310	资本性支出	5.9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236.39	30206	电费	22.2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7.04	30207	邮电费	15.6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67.9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41.37	30209	物业管理费	42.3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8	30211	差旅费	32.53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2.92	30212	因公出国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	7.1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5.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6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15.13	30216	培训费	3.2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17.0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7.2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1.1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3.0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1	30227	委托业务费	49.5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1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6.72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	1.7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	53.81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3.25	30240	税金及附加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	76.9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985.75	公用经费合计					438.9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1,423.25	1,423.25	15.00	1,408.25	
		城乡社区支出		1,423.25	1,423.25	15.00	1,408.2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1,423.25	1,423.25	15.00	1,408.25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5.00	15.00	15.00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1,408.25	1,408.25		1,408.2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0.66	16.27	3.49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0.36	10.36	1.76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0.36	10.36	1.76
3.公务接待费	6	10.30	5.91	1.73
（1）国内接待费	7	---	---	1.73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4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3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234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4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4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7389.74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933.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421.04 万元，增长 82.16%；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6456.24 万元，比上年减少 4649.80 万元，下降 41.87%，主要原因：①2023 年度局本级收入“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代缴印花税 3602.76 万元，2024 年无此项收入；②下属单位原执法支队因机构改革于 2024 年 8 月已被撤销，公用经费收入相应减少；③大部分项目资金费用本年度未有收入。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5581.75 万元，占 86.46%；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874.49 万元，占 13.54%。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7389.7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6982.9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704.87 万元，下降 34.66%，主要原因：①2023 年度局本级支付“其他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让”代缴印花税 3602.76 万元，2024 年无此项开支，②下属单位原执法支队因机构改革于 2024 年 8 月已被撤销，公用经费支出相应减少，③大部分项目资金本年度未拨付；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406.78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3.88 万元，下降 56.29%，主要原因：①局本级年初预算经费下达不足，为保障人员以及日常工作运行，使用实有资金进行费用支付，②下属单位 2023 年度其他资金结余较大，本年度无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3803.21 万元，占 54.46%；项目支出 3179.75 万元，占 45.54%；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3441.60 万元，决算数 5581.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18%。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76.66 万元，决算数 351.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09%。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追加在职转退休人员职业年金清算缴费支出等增人增资事项。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15.47 万元，决算数 115.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5%。预决算差异

主要原因：单位有增减人员情况，存在年度增人增资、减人减资。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1423.25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依据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市长专题办公会议会议纪要（16），年中追加支付保证金等费用退还（履行珠山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

（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705.34 万元，决算数 3348.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78%。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①年中追加部分项目经费，②年度增人增资、减人减资。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52.77 万元，决算数 154.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3%。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单位有增减人员情况，存在年度增人增资、减人减资。

（六）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05 万元，决算数 1.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90.30 万元，决算数 186.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5%。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依据合同规定费用进行支付，两者差异形成差额。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24.72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2892.15 万元，比上年增加 529.41 万元，增长 22.41%，主要原因：有新考录人员，以及增加机关工勤人员基础绩效奖、年度考核奖等。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32.99 万元，比上年减少 95.96 万元，下降 18.14%，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3.60 万元，比上年增加 66.95 万元，增长 251.24%，主要原因：有新考录人员，存增人增资情况。

（四）资本性支出 5.9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1.23 万元，下降 96.20%，主要原因：减少购买资产类等经费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16.27 万元，决算数 3.4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1.43%；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6.92 万元，下降 66.48%，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部门无人员因公出国（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与上年一致，部门无人员因公出国（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部门无人员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0.36 万元，决算数 1.76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与上年一致,无公务用车购置。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0.36 万元,决算数 1.7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6.97%,主要原因:公务用车为下属单位原执法支队使用,该单位因机构改革于 2024 年 8 月已被撤销,公车暂时封存未使用。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5.95 万元,下降 77.18%,主要原因:公务用车为下属单位原执法支队使用,该单位因机构改革于 2024 年 8 月已被撤销,公车暂时封存未使用。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三)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5.91 万元,决算数 1.7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9.27%,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减少三公费用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97 万元,下降 35.95%,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减少三公费用支出,此外 2024 年 12 月份 0.14 万元费用未支付。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30 批,累计接待 234 人次,主要是:上级部门或者其他地市来景检查调研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52.79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3908.88 万元,下降 91.72%,主要原因:上年

度年中财政追加了经费支出（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3602.76万元用于代缴印花税、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299.80万元用于大数据管理和服务费用，经费下达在基本运转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34.3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0.1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9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02.3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80.2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0.9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17.3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46.6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66.14%，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50.56%。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此处请补充内容）。本部门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19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728.08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85.80%。其中，12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4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3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景德镇市实景三维建设项目。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2.7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0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对2024年景德镇市平地、丘陵地区2米格网DEM和DSM数据生产制作项目（景德镇市实景三维建设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91分，属于“优”：一是项目决策情况，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对项目决策情况进行考核，项目决策指标权重共计12分，实际得分12分。二是项目过程情况，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管理情况进行考核，过程类指标权重共计28分，实际得分25分。三是项目产出情况，从景德镇市平地、丘陵地区2米格网DEM和DSM数据生产制作项目数据成果进行考核，项目产出指标权重共计30分，实际得分30分。四是项目效益情况，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三个方面对项目效果情况进行考核，项目效果指标权重共计30分，实际得分24

分。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158.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423.24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部门履职情况较好，一是在社会效益方面，①通过落实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保障我市耕地保有量；②不断优化不动产登记，提升登记效率；③规范管理，提升部门治理水平。二是在生态效益方面，①积极推进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加强矿山生态环境治理；②认真做好地下水监测工作，对景德镇市城区6个地区级地下水监测点开展年度水位监测；③持续推进历史遗留废弃矿山修复。三是可持续性影响方面，①持续推进信息化建设，全省率先实现了不动产登记信息及地籍图三维可视化查询，不动产登记平台已从4.0升级到5.0，不断整合成一个不动产登记库，积极拓展“互联网+不动产登记”范围，推出“不动产登记+金融服务”一站式服务，实现“不动产登记+水、电、气、网、视”一链办理，实现与法院的“不动产登记+司法查控”不见面办，不动产查询服务水平不断提升。②持续推进长效管理机制，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矿产资源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和《矿业权出让和审批工作指南（试行）》，进一步提升我市矿产资源开发、保护和管理水平，拓展不动产登记信息在线可视化检索和查询服务，推行“带押过户”登记新模式等，实现局内网审批系统和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

平台、“一窗式”综合服务平台、工改审批系统互联互通。深入推进事项流程再优化，召开了《景德镇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新闻发布会，公开介绍市级总规的整体情况，并在我局的公开网站予以公布。③持续推进档案管理，全面优化基础数据，全面梳理、汇总本部门历年来的基础数据，确保梳理出的数据要清晰、真实、有效，建立纸质台账、纸质档案、电子台账三线为一体的数据资料，及时做好不动产档案资料整理，做到电子版、纸质版、数据资料三线为一体，建立科学档案资料归档、保管机制，严禁资料遗失。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我部门2024年共对19个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4695.71万元，占部门整体项目预算资金比例100.00%，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 (元)	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得分
1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度行政办公运行经费	3,000,000.00	3,000,000.00	
2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履行珠山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	14,082,454.00	14,082,454.00	
3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矿业权管理经费	1,500,000.00	0.00	
4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景德镇市实景三维建设	619,300.00	427,700.00	
5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昌江分局	提前下达2024年自然灾害防治体系项目	1,610,000.00	0.00	
6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昌江分局	(上年结余)昌江区土地测量、卫星图斑、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经费	6,000,000.00	1,696,920.43	
7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昌江分局	执法经费返还经费项目	50,000.00	50,000.00	

8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昌江分局	2024 生态修复项目	20,000.00	20,000.00	
9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昌江分局	省级自然资源保护和利用 专项资金	253,400.00	0.00	
10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昌江分局	地质灾害防治及卫片治理 经费（单位资金）	5,000,000.00	610,333.31	
11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 支队	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	380,000.00	0.00	
12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土地资源事务管理	1,500,000.00	1,192,223.23	
13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管理	10,000.00	0.00	
14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昌南新区分局	昌南新区自然资源专项经费	4,695,000.00	2,143,325.25	
15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昌南新区分局	自然资源生态修复	10,000.00	0.00	
16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珠山分局	珠山生态修复项目	10,000.00	0.00	
17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珠山分局	地质灾害防治及卫片治理 经费（单位资金）	6,000,000.00	2,087,457.85	
18	景德镇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档案信息化管理（2024 年度）	900,000.00	836,647.78	
19	景德镇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建立统一的“房地一体”档案 查询系统及数据 （上年结余结转）	1,317,000.00	1,133,750.00	
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合计			46,957,154.00	自评价 平均分	91.14
2024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			46,957,154.00	部门预算项目 总个数	19
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支出总额占本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2024 年部门开展绩效自评 项目全年预算数合计/2024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总额*100%				100.00%	

1. 综合评价结论

通过单位自评，项目评价综合平均分91.14分，综合评价为“优”，项目实施整体产出效果较好，实现了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一是资金投入与预算执行方面，由于零基预算改革，各项资金通过预算一体化支出，但大部分资金未能及时下达，

导致执行率不算高。二是项目产出方面，综合项目自评结果来看，项目整体产出成果较好，较好地实现了项目产出绩效目标。三是项目效益方面，项目总体效益指标完成较好，通过项目实施，产生了较好的效益。

3.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综合自评结果来看，部分项目产出未达到预期，主要是财政资金未能下达，导致对应的产出成果未能如期实现。

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前期预算编制准确性、规范调整预算，根据单位历史数据、同行业数据建立基本数据库，制定部门预算标准。根据部门规划、工作计划以及预算资金，量入为出、科学地编制预算，对专项经费，要区分项目，进行合理的相关系数分析。同时，不断进行修正、细化，从而保障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合理性，进一步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推动实现预算编制精细化。

4.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是明确各科室（单位）要按照工作责任制的要求，以岗定责、以责定标，把绩效管理指标层层分解、落实到岗、到人，确保绩效管理目标责任落到实处。二是将项目评价得分、项目产出、效果、存在的问题以及下一步的改进措施等情况进行详细的阐述，并将问题及改进措施及时反馈实施单位和个人，积极整改，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建立了考核等次评定机制，将考核等次分为优秀、良好、合格、

不合格，考核结果作为领导干部选拔任用、调整交流的重要参考。四是自评结果拟编入部门决算，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本部门“档案信息化管理（2024年度）”“建立统一的“房地一体”档案查询系统及数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档案信息化管理（2024年度）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不动产登记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	90	83.665	10	92.9	7	
	政府预算资金	90	90	83.664778	—	92.9	—	
项目概述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保障全市不动产登记档案的信息化接收、整理、保管和利用查询，具体包括每年的档案归档、整理、立卷和装订工作；确保档案的完整、安全，并做好档案的分类工作，使档案科学分类，做到存放有序、妥善保管、查找方便；保持档案库房空气流通，做好防潮、防火、防虫、防盗等工作；为查阅档案的用户做好服务工作；			2024年1月1日以来，颁发不动产证书41132本，抵押证明12967本，预告证明3112本，提供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结果76470份，查封业务办理1533笔，互联网业务办理20325笔，2024年抵押登记290亿元，全年总办理业务155539笔。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资产成本指标	不动产登记系统成本	≥50万元	50	10	10	
			不动产登记系统统计成本	≥40万元	4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不动产登记数量	≥50000卷	50000	5	5	
			不动产登记档案数量	≥80000卷	80000	5	5	
		质量指标	不动产登记准确率	≥99.9%	99.9	10	10	
			不动产登记完成率	≥99.9%	99.9	10	10	
		时效指标	不动产登记及时性	≤5日	3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率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档案管理水平	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提高行政效率	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不动产登记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建立统一的“房址一体”档案查询系统及数据（上年结余结转）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得分		
	0	151.7	113.378	10	88.0	7		
	0	151.7	113.378	—	88.0	—		
项目绩效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景德镇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方案的通知》（景府办字【2022】70号）文件精神要求，为进一步优化“放管服”改革，营造更好的营商环境，贯彻落实好登记财产工作，市住规局将原市房产档案馆的存量存量不动产登记中心统一管辖使用。为进一步增强不动产登记信息化水平、提升社会服务能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我市将建立统一的“房址一体”档案查询系统和档案数据档案。</p>			<p>2024年1月1日以来，颁发不动产证书41152本，抵押证明42987本，预告证明5112本，提供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结果78470份，查封业务办结1600笔，互联网业务办理20328笔。2024年抵押登记290亿元，全年非办证业务168839笔。</p>				
项目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数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资产成本指标	房屋档案数字化成本	W36万元	36	3	3	
			纸质档案数字化成本	W33.7万元	33.7	3	3	
			整合房产档案系统，建立统一档案数据成本	W12万元	12	3	3	
			房址一体档案与登记系统的成本	W12万元	12	3	3	
			不动产登记管理系统升级成本	W8万元	8	3	3	
			档案整理上架成本	W30万元	30	3	3	
		社会成本指标						
	资产购置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档案数字化量	W10000份	10000	4	4	
			档案打印、装订	W20000份	20000	4	4	
			档案数据列表	W200000条	200000	4	4	
			档案整理扫描系统首次打印、装订打印、档案装订、目录及目录制作装订	W200000份	200000	4	4	
			房屋档案整理系统升级量	W1800条	1800	4	4	
			档案整理	W150000条	150000	4	4	
			房址一体档案与登记系统	W150000条	150000	4	4	
		质量指标	房址一体档案系统，数据录入合格率	=100%	100	3	3	
		档案整理系统数据合格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档案整理系统升级及时性	及时完成	满分为优	3	3	
	房址一体档案系统，数据录入及时性	及时完成	满分为优	3	3			
效果指标	资产效果指标	档案整理准确率	=100%	100	3	3		
	社会效果指标	数据安全事故次数	=0%	0	3	3		
	数据共享程度	或	基本在优	3	3			
	生态效果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W90%	90	3	3		
合计					100	97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1.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4.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三)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1.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土地出让业务费用的开支。

(四)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1.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 反映用于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管理, 矿业权管理, 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3. 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4.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5.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方面的支出。

(五)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1. 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

1. 地质灾害防治(项): 反映防治地质灾害方面的支出。

(七)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

1. 其他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 “三公”经费: 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

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景德镇市实景三维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背景

新时期，我国提出了数字中国、数字政府、数字经济等国家战略，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对地理信息产品提出了新要求。实景三维中国作为真实、立体、时序化反映和表达人类生产、生活和生态空间的时空信息，是国家重要的新型基础设施，也为数字中国提供统一的空间定位框架和分析基础，是数字政府、数字经济重要的战略性数据资源和生产要素。

推进实景三维中国建设，搭建统一的国家地理空间基底和数据融合平台，为自然资源管理、生态文明建设提供统一的时空数据基础底板，可以实现资源、生态现状信息与管理信息有机融合，为履行“两统一”职责提供高效技术支撑，有利于形成数字治理新格局，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对于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建设服务型政府具有重要意义。

2022年2月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实景三维中国建设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2〕7号），通知明确提出：“到2025年，50%以上的政府决策、生产调度和

生活规划可通过线上实景三维空间完成；到2035年，80%以上的政府决策、生产调度和生活规划可通过线上实景三维空间完成。”2023年1月全国自然资源工作会议提出加快推进实景三维中国建设，服务数字中国建设。2023年3月6日自然资源部印发《实景三维中国建设总体实施方案（2023-2025年）》，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的部署要求，加快推进实景三维中国建设，夯实数字中国建设数据基础。实景三维为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等平台提供适用版本的实景三维数字支撑，并为数字孪生、城市信息模型等应用提供统一的数字空间底座，实现实景三维中国泛在服务。

2021年7月，我省下发《江西省十四五基础测绘规划的通知》提出要开展“实景三维江西建设”。2022年3月14日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印发了《关于深入推进数字经济做优做强“一号发展工程”的意见》，提出坚定不移深入推进“一号发展工程”，推动我省数字经济高质量跨越式发展。2022年3月23日，江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转发《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实景三维中国建设的通知》（赣自然资办函〔2022〕94号），要求把实景三维建设作为基础测绘工作的重要任务。2022年5月，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江西省数字政府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指出以数字化转型为抓手，通过全方位、协同性、智能化变革推进数字政府建设。2023年5月6日《实景三维江西建设总体实施方案（2023-2025年）》通过专家

验收，该方案提出各市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本地实施方案编制，承担完成本级建设任务。

为更好的将实景三维数据成果应用于自然资源业务、智慧城市建设，提升景德镇市自然资源管理与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响应自然资源部全面推进实景三维中国和实景三维江西建设要求，保证高质量、高层次、高水准完成景德镇市实景三维建设，现在基于景德镇市现状，结合实景三维的建设要求，升级景德镇实景三维，支撑景德镇市数字新基建的数字转型、智能升级和高质量发展，助力美丽景德镇市建设。

2. 项目实施内容

对江西省景德镇市辖区范围内的平地与丘陵地区，采用机载激光 LiDAR 航空摄影技术，进行点云密度不低于 1 点/平方米激光 LiDAR 点云数据获取，完成优于 1:2000（2 米格网）DEM、DSM 制作，并做好省内及与相邻省份数据接边工作。该项目范围的总面积约 1699 平方公里。

3. 项目预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中标价 61.1 万元，由市财政安排预算资金。

4. 项目组织及管理

（1）项目组织情况

1)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进行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组织招标、合同签订、项目验收以及项目资金的支付等各项内容。

2) 景德镇市财政局：负责项目资金筹措，并下拨至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3) 湖北精蓝地理信息及吉奥时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负责项目内容的具体建设。

(2) 项目管理情况

1) 业务管理流程

2024年1月，由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政府采购公开招标，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进行发布，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湖北精蓝地理信息有限公司/吉奥时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金额61.1万元。

2024年1月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与湖北精蓝地理信息有限公司/吉奥时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技术服务合同，就需完成的建设内容，合同价款的支付等进行了明确约定。

2024年4月湖北精蓝地理信息有限公司/吉奥时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将数据成果提交至江西省自然资源测绘与监测院质量控制室进行第三方质量检查，数据成果经检查合格。

2) 资金拨付流程

项目资金由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预算一体化系统中申请项目入库，市财政进行审核入库，根据付款进度下拨资金。资金的支付进度分以下部分：

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支付预付款即总费用的10%，其中湖北精蓝地理信息有限公司¥54,990.00(大写：人民币伍万肆仟玖佰玖拾元整)、吉奥时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6,110.00(大写：人民币陆仟壹佰壹拾元整)；

在项目验收合格后 7 天内，支付总费用的 60%，其中湖北精蓝地理信息有限公司¥329,940.00(大写:人民币叁拾贰万玖仟玖佰肆拾元整)、吉奥时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6,660.00(大写:人民币叁万陆仟陆佰陆拾元整)；

在项目投入使用一年后，支付剩余尾款即总费用的 30%，其中湖北精蓝地理信息有限公司¥164,970.00(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万肆仟玖佰柒拾元整)、吉奥时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8,330.00(大写:人民币壹万捌仟叁佰叁拾元整)。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完成激光点云数据获取及 DEM、DSM 数据生产面积共 1699 平方千米，已完成点云数据采集面积 1699 平方千米，且每平方米点密度优于 1 个点；完成 1:2000 分幅的数字高程模型及数字表面模型生产均为 2318 幅，完成 DEM、DSM 制作面积共 1699 平方千米。

2. 年度目标

(1) 产出目标

产出数量目标：景德镇市 1699 平方千米 DEM、DSM 成果各 2318 幅，数据成果覆盖完整。

产出质量目标：项目验收合格。

产出时效目标：按合同规范要求时间完成对应项目内容。

(2) 效果目标

符合国家和省级技术标准要求，数据成果按时汇交。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规范和加强财政资金管理，规范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管理，使预算单位树立绩效意识、成本意识和责任意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探索建立规范的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完善项目支出预算编制方法，并为以后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和安排提供参考。

考核景德镇市平地、丘陵地区 2 米格网 DEM 和 DSM 数据生产制作项目的运行绩效，全面了解景德镇市平地、丘陵地区 2 米格网 DEM 和 DSM 数据生产制作项目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情况，同时总结经验，分析可能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及时提出政策建议。

2. 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景德镇市平地、丘陵地区 2 米格网 DEM 和 DSM 数据生产制作项目。

3. 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为 2024 年。

（二）绩效评价思路及指标体系

1. 评价思路

一方面是关注各项目决策是否科学、管理是否到位、产出是否达到预期，其中项目决策主要考察项目立项依据是否充分、立项程序是否合规、绩效目标是否明确、资金投入是否科学等，项目管理主要考察项目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资金

使用率是否达标、资金使用是否合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制度执行是否有效等，项目产出主要考察工作计划是否完成、质量是否达标、时间是否拖延等；另一方面是关注目标-工作计划-项目-预算之间的匹配关系，包括项目是否设有中长期发展目标、是否分解为年度目标、履职部门之间的职责划分是否明确清晰、工作计划是否完整、项目和资金的整体投入是否合理等。

2. 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设计思路和依据

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府发〔2013〕8号）、《江西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赣财绩〔2011〕3号）、财政部关于《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及《景德镇市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景德镇市市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景财监〔2023〕15号）公布的指标参考样表，结合景德镇市平地、丘陵地区2米格网DEM和DSM数据生产制作项目特点，制订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遵循以下原则：

1) 相关性原则。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 重要性原则。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 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 系统性原则。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 经济性原则。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权重确定采用了层次分析法，并结合逐项对比法，对每个层次的指标根据重要性依次进行比较并确定权重值。

(2) 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采用逻辑分析法，从决策、管理、产出及效益四个维度进行评价，本次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如表 2-1 所示：

表 2-1 指标体系整体框架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A 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B 过程	B1 资金管理	B11 资金到位率	≥95%	5	
		B12 预算执行率	≥95%	5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5	
	B2 组织实施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6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7	
C 产出	C1 产出数量	C11 不动产登记系统升级完成	6 项	2	
		C12 一件事一次办完成率	6 项	2	
		C13 三网分离、数据迁移完成率	4 项	2	
		C14 房产档案数据完善利用完成率	5 项	2	
		C15 硬件采购完成率	8 项	2	
	C2 产出质量	C21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10	
	C3 产出时效	C31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完成	10	
D 效益	D1 社会效益	D11 档案查询准确率	100%	5	
		D12 数据安全事故发生率	0%	5	
		D13 数据共享程度	高	5	
	D2 可持续影响力	D21 维护管理健全有效性	健全有效	2	
		D22 应急处置保障健全有效性	健全有效	2	
		D23 数据保密健全有效性	健全有效	2	
			D24 人员培训机制有效性	健全有效	2
			D25 档案归档整理有效性	健全有效	2
		D3 满意度	D31 市民满意率	≥90%	5
合计				100	

3. 评价标准和方法

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分别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明确考核内容或问卷采集相关数据。定量指标是可以准确数量定义、精确衡量并能设定绩效目标的考核指标。定量指标的评价基准值是衡量该项指标是否符合评价基准，并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并按照得分确定绩效评级的方法开展。评价最终评价等级分定为四级：

优：得分 ≥ 90 分；

良：90分 $>$ 得分 ≥ 80 分；

中：80分 $>$ 得分 ≥ 70 分；

合格：70分 $>$ 得分 ≥ 60 分；

差：得分 < 60 分。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保证本项目的正常开展，我局派出了由财务审计科科长担任组长，财务审计科及业务科室人员等4人为组员的项目组。

1. 开展前期调研(2025年2月17日-2025年2月18日)

全面了解项目概况，与职能部门充分沟通，收集部门职能、部门预算资料、项目实施资料、管理制度等；充分了解一切与项目绩效评价有关的政策文件及资料。

2. 项目绩效评价调查取数(2025年2月19日-2025年2月28日)

开展调查、收集资料、抽凭取数，归纳分析工作，并确保数据、资料来源的可靠和收集取数过程的合理合规。

3.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2025年3月3日-2025年3月7日)

严格按照进度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报告内容翔实，逻辑清晰，结论鲜明，并按时在预算一体化系统上传。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运用由评价组制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法，对2024年景德镇市平地、丘陵地区2米格网DEM和DSM数据生产制作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91分，属于“优”，整体分值见表3-1。

表 3-1 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12	12	100%
B 过程	28	25	89.29%
C 产出	30	30	100%
D 效果	30	24	80%
合计	100	91	91%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对项目决策情况进行考核，项目决策指标权重共计12分，实际得分12分，得分率100%，决策指标得分情况如表4-1所示。

表 4-1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业绩值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2	2	1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2	2	100%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100%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100%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100%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100%
合计				12	12	100%

（1）项目立项方面

首先从立项依据充分性来看，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实景三维中国建设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2〕7号），通知明确提出：“到2025年，50%以上的政府决策、生产调度和生活规划可通过线上实景三维空间完成；到2035年，80%以上的政府决策、生产调度和生活规划可通过线上实景三维空间完成。”2023年1月全国自然资源工作会议提出加快推进实景三维中国建设，服务数字中国建设。2023年3月6日自然资源部印发《实景三维中国建设总体实施方案（2023-2025年）》，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的部署要求，加快推进实景三维中国建设，夯实数字中国建设数据基础。实景三维为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等平台提供适用版本的实景三维数字支撑，并为数字孪生、城市信息模型等应用提供统一的数字空间底座，实现实景三维中国泛在服务。综上，立项依据较为充分，该指标得满分。

其次从立项程序规范性来看，项目由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预算一体化申请入库，市财政进行审核，项目整体立项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立项程序较为规范，该指标得满分。

（2）绩效目标方面

首先从绩效目标合理性以及绩效指标明确性来看，项目

单位设置了预算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该指标得满分。

其次从绩效指标明确性来看，项目单位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该指标得满分。

（3）资金投入方面

首先从预算编制科学性来看，项目预算资金按照技术生产服务合同确定标准，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编制较为规范，该指标得满分。

其次从资金分配合理性来看，资金根据需要完成的工作内容进行分配，由市财政拨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再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根据付款进度拨付，资金分配的依据较为充分，额度也较为合理，该指标得满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类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管理情况进行考核，过程类指标权重共计 28 分，实际得分 25 分，

表 4-2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业绩值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B1 资金管理 实施	B11 资金到位率	≥95%	100%	5	5	100%
	B11 预算执行率	≥95%	100%	5	5	100%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7	7	100%
合计				28	25	89.29%

（1）资金管理方面

首先从资金到位率及预算执行率来看，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基础数据，2024 年安排景德镇市平地、丘陵地区 2 米格网 DEM 和 DSM 数据生产制作项目资金 61.1 万元，项目单位按合同约定进度需支付 42.7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该指标得满分。

其次从资金使用合规性来看，项目资金的拨付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指标得满分。

（2）组织实施方面

从管理制度健全性来看，首先是财务管理制度方面，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制定了较为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同时针对项目实施、质量控制等方面相关制度不够健全，该指标扣 3 分。

从制度执行有效性来看，项目实施各项程序较为规范，通过公开招投标选取供应商，并在项目完工后组织了专家验收，整体来看项目手续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政府采购有效执行，该指标得满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类指标从景德镇市平地、丘陵地区 2 米格网 DEM 和 DSM 数据生产制作项目数据成果进行考核，项目产出指标权重共计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

(四)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果指标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三个方面对项目效果情况进行考核，项目效果指标权重共计 30 分，实际得分 24 分，得分率 8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做好项目计划。在项目确立后，就需要做好项目计划，计划包括需求调研用时，开发用时，测试用时，实施用时，维护用时等不同阶段的进度计划。在做好计划后，要随时跟踪计划任务的完成进度情况，从而使项目进度掌控在整体开发周期范围之内，做到今日计划、行动，明日成功的标准。同时，及时进行项目计划的汇报，确保项目按照计划有条不紊地开展。

2. 进行有效的沟通。在工作与生活中，人与人之间的沟通是很重要的。项目开展也不例外，有效的沟通能够加快项目的进度，这就要求每一个项目组成员要学会和善于进行沟通。在一个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沟通是一个不断交流和沟通的循环过程。在实施到一定的阶段，我们就相互认已有功能，尽量的去避免一些隐藏的问题，及时的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从而按时或提前完成项目。

3. 做好日常工作总结。在项目进行的过程中，不断去整理自己的工作情况和做好总结，这样以来，无论是在技术还是其它方面，都会有很大的提高，在长期的积累后，无论是团队个人能力，还是团队整体能力都会有很大的提高。

(二) 存在的问题

保障项目持续发展的长效管理机制需进一步完善，如维护管理健全有效性、应急处置保障健全有效性、人员培训机制有效性等。

六、有关建议

建议完善针对项目系统的维护管理机制、应急处置保障机制、人员培训机制等各项长效机制，并参照执行。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